

顺德文丛

# 顺德自梳女文化解读

李宁利著

舉得前死才捕人豈兒兄不令一  
頭便人後過破世可孫弟禮日生  
三宜田一三逃難人自姐弟多不都  
尺處地丈寸丈寒逢無有妹妹知是  
有失後歲暖呼開閑關開孤獨同世日安  
神便人不使即口運福氣尊事排  
明宜收古物休笑時時福氣尊事排  
故食貪佔鑿鑿振苦急憂爭故志未  
什什麼什什麼什什麼什什麼什麼

顺德文丛(第二辑)

# 顺德自梳女文化解读

李宁利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乔还田  
装帧设计：张恒  
版式设计：伍笑君 陈建雯 麦成志  
责任校对：张妙玲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顺德文丛（第二辑）. 岑桑 李健明等 编著 （《顺德文丛》丛书/主编 招汝基）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8  
ISBN 978-7-01-006101-6

I . 顺. . . II . 岑. . . III . 文化史——顺德 IV . K296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22391号

## 顺德文丛（第二辑）

SHUNDE WENCONG

岑桑 李健明等 编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佛山市顺德区百灵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经销

2007年8月第1版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开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张：151.25 插页：341  
字数：2000千字 印数：3000册

ISBN 978-7-01-006101-6 全套定价：310元

## 《顺德文丛》顾问

欧广源 郑国雄 黎子流 陈用志 冯润胜 陈云贤  
刘海 周天明 李亚娟

## 《顺德文丛》学术顾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春芙 丘国新 叶春生 司徒尚纪 刘斯奋 肖承罡  
岑 桑 邱 捷 陈忠烈 洪三泰 骆 伟 黄天骥  
徐南铁 谢望新 谭元亨

## 《顺德文丛》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梁惠英

主 编：招汝基

副 主 编：赵里平 沈 涌

编委（按姓氏笔画为序）：马曼宁 李健明 何劲和  
沈 涌 麦润沾 张新杰 吴锡标 招汝基 赵里平  
凌 建 梁惠英

# 弘扬优秀传统，促进文化发展

欧广源

推动文化新发展，建设文化大省，是广东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近年来，顺应时代前进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我们加深了对于文化的认识，文化的地位和作用得到了更多的重视。高度重视文化，进一步发挥文化的作用，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应有之义。科学发展观与和谐社会构建的理念是更加全面、更加辩证的世界观、方法论，它更加关注发展的关联性、全面性和综合性，继承了我们党和国家几十年来关于发展与社会进步的基本思想，结合新的时代特征，从新的实际出发，创新发展，形成了新的理论成果。由此，我们进一步认识到，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要在这样的基础上，把文化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阶段。这些年，许多地方在制定社会发展与进步的规划的时候，都能够更加突出文化的地位和作用。这是一种趋势，因此也进一步推动了文化事业的发展，实现了文化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良性互动。实践经验证明，搞好文化建设要有一个必要的基础，那就是对一个地区的文化资源进行充分的把握。如何认识和构建本地区的文化资源，积极发挥这些文化资源的现实作用，这已经成为人们关注和努力的焦点。文化资源问题，我们可以从客观性和主观性这两方面来认识，前者，是指在一个地区内，经过长时间的历史积淀所形成的





文化内涵；后者，指的是人们对当地文化资源的认识和构建。两者是互相依存的，文化资源的客观存在，为文化的整理加工和开发利用提供了基础，而如果没有后者自觉的正确的推动，文化资源往往又是零散的，不可能发挥应有的作用，甚至还会遭到消失破坏。所以，树立正确的认识，把文化建设同科学发展结合起来，同和谐社会的构建结合起来，是我们推进文化发展战略的正确道路。

顺德区委区政府近年来积极实施文化强区战略，适应经济在高基数基础上高增长的需要，适应城市化建设的需要，适应广大群众不断增长的对于文化生活的需要，适应提高综合竞争力的需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推进文化体制改革、积极推动文化产业的发展，将文化纳入了顺德整体发展的规划视野，并在观念上、体制上、实践上和效益上，有了明显的收获。编辑出版《顺德文丛》，是顺德文化强区的重要举措，是顺德文化建设的重大工程。这项工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计划通过三到五年的时间，编辑出版一套涵盖顺德历史上政治、社会、经济、文化和科学技术、生态环境等各方面的综合性文丛。《顺德文丛》第一辑2005年已经出版问世，受到读者与专家的好评。现在，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第二辑。通过整理和研究地方传统文化，探寻顺德人精神的根源；古为今用，推陈出新，弘扬优秀传统，构建现代文化，为推进顺德现代化进程，建设和谐社会，提高综合竞争力，提供精神和文化的借鉴与动力。《顺德文丛》将经济发展与文化功能、将现实要求与历史资源结合起来，可以相信，这套丛书的编辑出版，是能够发挥出应有作用的。

整理和研究一个地区的文化，具有多方面的意义。一是体现出我们当代人对于历史的一种重要责任。盛世修史是我国的优良传统，我们今天有条件

也有必要承担这样的历史重托，从而使得我们的文化源远流长，不断发展，泽被后人，永放光华。二是古为今用，继承和弘扬其中的优秀内涵。精神文明建设为我们社会的发展提供指南和动力。一般地说，我们从现实社会、实践活动、外来文化和传统文化中，提炼和创造出当今精神文明的内容。事实证明，在我们生活的土地上流传下来的传统文化，往往具有很强的适应力与现实针对性，所以，对此如何进行学习研究，如何在新的时代条件下推陈出新、发扬光大，使之焕发出新的生命力，显得十分重要。三是在区域竞争中以传统文化作为品牌，突显出独特的魅力，能够取得积极效应。区域竞争是当今发展的一个重要趋势，其中的特征就是，发展的竞争不仅仅局限于某些个产业，包含着文化因素在内的区域整体形象与实力已经成为竞争的主体。整理和研究传统文化，寻找和认识文化之根，在更深入的层次上，把握本地区的文化内核，从而能够以独特的优势，吸引眼球，参与竞争。

顺德历史上被称为“岭南壮县”，是珠三角一颗闪闪发亮的明珠。经过改革开放以来的创新发展，顺德在体制改革、经济发展、文化建设等方面取得巨大成就，实现了从传统农业经济向现代工业经济、从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从农业县向现代化城市的历史性转型，经济实力在全国县域名列前茅。顺德还有着丰富而独特的历史文化传统，散发出经久不息的影响力。如以珠玑移民为代表的先民文化，体现了不畏困难、积极拓展的精神；以桑基鱼塘为代表的生态农业文化，反映出因地制宜、善待自然的智慧；以缫丝业为代表的近代产业文化，展现的是面向市场、追求规模和科技力量的魄力；以龙舟民俗为代表的文化，显示出团结奋进、和衷共济的凝聚力；以粤剧粤曲和书画翰墨为代表的民间艺术文化，折射出顺德人对于高尚精神生活的向往；以几位文武状元为代表的诗书文化，诉说着顺德人对





于文化学习的重视。改革开放以来，顺德人继承了务实创新的优良传统，紧紧抓住时代机遇，团结拼搏，以敢为天下先的勇气，引领风骚，更是让世人瞩目。所以，从文化的角度对顺德进行研究总结，是很有必要的事情。

出版《顺德文丛》，弘扬优秀文化，以求进一步培育强大的精神动力，团结和鼓舞顺德广大群众奋发进取，积极实践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进一步提高顺德人的科学文化素质，培育现代公民；进一步树立顺德的现代形象，提高竞争力；进一步营造重视文化的社会氛围和价值理念，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激励创新精神。这样的目的是很好的。一个区域的文化精神，得益于该区域文化传统和社会实践的积累与反映。希望顺德不断努力，以更加自觉和主动的态度重视文化，保持文化的创新性、先进性和科学性，继续领先发展。

应主编者嘱，谨缀数言为序。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日

（序作者时任中共广东省委副书记，现任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 序 言

改革开放以来，顺德经济崛起全国，成为“广东四小虎”之一，并跻身全国经济十强县之列，令世人刮目相看。在这种背景下，《顺德文丛》编纂出版，成为顺德文化建设的一项重大举措，功在当代，泽惠后人，这在广东全省实属典范。完全可以相信，这套丛书，将在传承地方文化、构建顺德人文精神、促进地方经济文化发展中产生重要作用和影响，也说明顺德是名副其实的文化之乡，历史上如此，现在更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顺德经济起飞的深层根源，即在于它深厚的文化底蕴及其巨大的作用力，这很大程度上可在这套丛书中找到答案。

顺德建县虽晚在明朝，但地方历史悠久，是西汉初南越国最后一个首相吕嘉的故乡。作为南越文化的一个源头，时至今日，顺德地名、方言、风俗、饮食等仍保留很多南越文化残余，作为一种非物质文化遗产，有重要的科学的研究和保留价值，《顺德文丛》即为这种文化遗产的一个重要载体。

在这套丛书中，有一部是反映顺德独身女性群体“自梳女”的，此即中山大学李宁利博士所著的《顺德自梳女文化解读》。“自梳女”自清末民初产生以来，倍受社会各界注意，有关论著也不在少数。近年其研究热潮再度兴起，甚至被开发为旅游产品，招徕四方游人。但已有研究，多从文化人类





学、婚姻史、妇女解放运动、社会学、风俗史志等学科出发，探讨“自梳女”现象某一侧面，而该著则在吸收已有成果的基础上，着重从文化地理学与文化人类学相结合的视角，阐述自梳女产生的历史人文地理基础、它的渊源、人生价值取向、独身的文化景观、精神世界、职业特点、社会贡献、文化意义等，提供了“自梳女”现象一系列纵横剖面，为解读“自梳女”这种珠三角特有文化现象贡献匪浅。较之已有论述“自梳女”的学术著作，该著既不失其学术性、又能以通俗解说、浅显文字为一般读者所理解和接受，达到雅俗共赏、各界皆宜之目的。加上大量精美照片，为本书增色不少。作为有关“自梳女”文化解读的第一部通俗读物，相信它能赢得广大读者。

“自梳女”是一个不幸的社会群体，旧社会习惯势力的牺牲者。作者站在历史唯物主义立场上，一方面针砭、批判造成这种悲剧的旧社会习惯势力，同情自梳女的遭遇，为她们的抗婚、拒嫁等不同形式的抗争叫好；另一方面，又以满腔热情，赞扬自梳女自强独立、团结互助、奉献社会、情归梓里的积极的人生态度和勤勤恳恳、刻苦耐劳的高尚品德，这不仅增加了本书的社会意义，而且在某种程度上折射出顺德的历史。“自梳女”产生于资本主义萌芽在广东最早出现的地区之一顺德，但这又是一个封建势力最顽固的地方，素有“顺德祠堂南海庙”之说。新兴资本主义势力与保守封建主义势力的较量，在“自梳女”历史上都有所表现，亦即透过“自梳女”现象，窥见顺德地方文化的双重品格，即代表时代先进文化的资本主义文化与代表保守落后的封建文化的斗争。随着时间的推移，前者不断成长壮大，并深刻影响当地文化特质，顺德文化由此变得更加开放、重商、创新、领潮，甲于全省许多地区。改革开放以来，顺德能以广东大陆最小一个县生产全国同类政区最大的经济总量，决不是偶然的。从这个意义上看待这部著作，它的文化



外延价值也是不言而喻的。

值得重视的还在于，该著不少材料是作者实地调查取得的。为此，作者多次深入“自梳女”生长、工作地区，走访尚健在的自梳女，与她们交朋友，倾听她们的心声，了解她们的生活历史和现状，实地考察她们的生活环境，得到不少档案、文献以外的第一手资料，故读起来，充满了历史真实感。这也说明，在科学昌明、网络技术发达的今天，野外考察仍是科学研究一种不可取代的手段，特别像以大自然、以社会为研究对象的地理学、人类学、考古学等这些又古又今、既要看书又要走路的学问，野外考察仍是取得成果不可或缺的方法，本书堪为这方面的成功范例。

是为序。

司徒尚纪

2006年12月28日于  
中山大学临江轩



# 目 录

顺德自梳女文化解读

弘扬优秀传统，促进文化发展	欧广源	(1)
序言	司徒尚纪	(5)
引论		(1)
一、何谓“自梳女”？		(1)
二、自梳女的历史表现：官与民的文化冲突		(3)
三、自梳女的当代意义：地域历史的“楷模”与“神祇”		(7)
四、自梳女引发的思考		(10)
第一章 文化视野下的顺德大地		(15)
一、古越之本营 宋明之望县		(16)
二、近海临江 水盈人通		(20)
三、基塘膏腴 桑茂鱼肥		(22)
四、蛮神万千 巫道盛行		(33)
五、儒礼教化 尊奉宗祠		(38)
第二章 自梳女溯源		(47)
一、“不落夫家”论滥觞		(48)
二、“金兰之契”议不嫁		(52)
三、“五姊拒嫁”谈抗婚		(55)
四、“缫丝工人”说女权		(67)
第三章 相约独身的叛逆者		(71)
一、盘头梳髻的假婚仪式		(71)
二、姑婆屋和姊妹团		(77)
三、生有所养 死有所祭		(81)
第四章 同性家园的守望者		(91)
一、逃婚		(92)
二、自杀		(93)
三、不落家		(94)
四、迷夫教		(98)



五、买门口	(102)
六、嫁神主	(103)
七、同性恋	(104)
八、带发静修 无欲无求	(110)
<b>第五章 缫丝厂里的“乌衣队”</b>	(123)
一、身着黑胶绸 脚蹬响木屐	(124)
二、去时披星戴月 归来灯火万家	(133)
三、丝业不景 风光不再	(136)
<b>第六章 四海为家的漂泊者</b>	(145)
一、新马泰的“顺德妈姐”	(147)
二、粤港澳的“凤城梳佣”	(161)
<b>第七章 情系故里的奉献者</b>	(167)
一、侨汇不断为亲朋	(168)
二、善款祈福为乡民	(169)
三、捐资备战救国家	(175)
<b>第八章 文化效应的钟声在回响</b>	(177)
一、自立自强 妇女翻身	(178)
二、勤劳简朴 健康长寿	(179)
三、独身不嫁 性爱失衡	(182)
<b>第九章 闪亮的历史文化遗产</b>	(187)
一、妇女史研究价值	(187)
二、旅游开发价值	(188)
三、医学研究价值	(190)
<b>后记</b>	李宁利 (193)
<b>《顺德文丛》第二辑编后记</b>	招汝基 (195)

# 【引论】

## 一、何谓“自梳女”？

在中国传统社会中，历来讲究“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损伤”。人从生下来开始，就没有剪过头发，如何处理这些头发，就成了一个包含重大文化因素的问题。礼仪制度中极其重要的“冠笄礼”，就是以改变头发的式样为标志。《礼记·内则》说：女子“十有五年而笄”，笄，即簪子，意思是女子到了15岁，用簪子把头发盘起来表示成年。“冠笄礼”，一般都是在结婚前举行“男子临娶始冠，女子临嫁始笄”<sup>①</sup>。因此，梳髻具有两层含义：一是表示成年，二是娶嫁时的必经礼仪。出嫁前后，请人给新娘“上头”，把辫子盘成发髻，表示少女时代的结束、为人妻母时代的开始。“自梳”，顾名思义就是通过一定的仪式自行将头发盘起，以宣誓永不婚嫁，经过这种仪式的独身女性被称为“自梳女”。

这种女子群体相约不嫁的“自梳”风俗，从19世纪初开始，兴起于粤中的顺德、番禺、中山、南海等地，在19世纪末至民国时期人数众多，在顺德乡村曾流传着“十女九不嫁”的传说；另据记载：番禺县“光绪、宣统年间（1875—1911），南村人口多达数千人，一年之中，女子出嫁者不过数人，至1905年甚至无一人出嫁。民国22年（1933年）《番禺人口调查报告书》载：全县自梳女共7011人。其中一区1055人，二区4908人”<sup>②</sup>；在南海县西

1.

<sup>①</sup>《中国地方志民俗资料汇编·中南卷》（下）收录《顺德县志》冠礼条记载：“古冠礼，中州少行，广属间有行之者，率简略从事，临娶而始冠”；《南海县志》：“南海，番禺妇人平居不笄，有事则笄。女子出阁前一日始笄”。该《汇编》中记载广东地区东莞、增城、曲江、翁源、澄海、饶平、肇庆、四会、高要、阳春等地均盛行“男子临娶始冠，女子临嫁始笄”的风俗。

<sup>②</sup>番禺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番禺县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96页。

樵简村“该乡抗战前连续八年，没有出嫁过一个女子，通通都‘自梳’起来。又据解放初在与简村为邻的杏头乡调查说明，该乡1523个女人中，就有200多个‘自梳女’”<sup>①</sup>。现今，上述地区仍有为数不少的自梳女健在，她们中年纪最小的已超过70岁。

除了自梳风俗外，顺德等地的乡间还盛行另一种与此类似的风俗，称为“不落夫家”。乾隆《顺德县志》云：“旧习女子未嫁与邻姊妹处，谓之金兰。嫁则视夫如仇敌，率数日返，岁以时节至，必食母之食，强之则以死誓，非嫁三四年或孕，不守妇道也。父母畏其轻生，贻讼累，亦即听之”<sup>②</sup>；清咸丰三年（1853年）刊本《顺德县志》风俗条引用“旧志”记载：“乡中处女，每与里女结为姊妹，相为依恋，不肯适人。强之适人，归宁，久羁不肯归夫家，甚或自缢、自溺”<sup>③</sup>；清同治十年（1872年）刊刻的《番禺县志》：《舆地略四·风俗》：“粤中士大夫家壶教最修，……然其俗尚气矜，往往厉其节至于过中。国朝百年来，番禺一邑，其所称贞女者，志不绝书，而其甚者相约不嫁，联袂而死”<sup>④</sup>。

“自梳”和“不落夫家”习俗，历来倍受关注。首先，在传统观念下，女性独身者的心绪、情愫一直是一个让人浮想联翩、充满兴趣的话题。女性独身者包括尼姑在内，被看作是“另类”，即使在开放自由的今天也不例外。在按部就班步入婚姻殿堂的“常人”看来，无论独身者所标榜的自由的光辉多么闪亮，仍然无法照耀她们清冷孤寂的一生。其次，如果我们把儒家传统礼教对女性价值信仰、行为和生活方式的约束作为当时社会“规范”的话，那么“自梳”和“不落夫家”则是对“为人妻、为人母”角色的背叛，她们生存于华南地区汉族群落中，以特别的自我形象、沟通方法、流传符号和表达方式对文化“规范”提出挑战，由此吸引着众多学者的目光。

<sup>①</sup>南海县妇女联合会编：《南海县妇女联合会史志资料》，1988年版，第8页。

<sup>②</sup>顺德档案馆，档案号21-6-438，《顺德不落家之习破除已久》，《顺潮什志》第一期，国立广东高等师范学校顺德同学会编辑，民国十三年七月一日出版。

<sup>③</sup>顺德县地方志办公室点校：《顺德县志·清咸丰、民国合订本》，中山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81页。

<sup>④</sup>邓光礼，贾永康点注：《清同治十年番禺县志点校本》，卷六，广东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3页。



## 【引论】

### 二、自梳女的历史表现： 官与民的文化冲突

自梳习俗自产生以来一直在民间盛行，而官方对此却持否定态度，也就是说这种“抗婚”习俗实际上意味着一种文化冲突，以儒家意识形态为出发点的官员对于这样的习俗和信仰有着严厉的批评。

《顺德县志》记载：

知县李云<sup>①</sup>出，有就舆前诉其子妇者（不落夫家），初以为琐屑，笑逐之去。以语邑绅龙廷槐，始畅悉其故。自是凡有诉者，亟逮其父兄至，墨涂其面以辱之，不以门第恕也。一时民俗惊动，以被迫横死告，遽令殓埋不诣验。妇女知徒死无益，三十年来，不复有自弃其生者，皆云力也。

李云任顺德知县时为清前期嘉庆十八年（公元1813年），当他得知此地盛行“不落家”这种有背人伦的风俗时，决心对此风进行“整顿”，处置方式是逮捕该女子的兄弟、父亲，在他们的脸上涂抹黑墨，以使其遭到羞辱；对于因此而自杀的妇女，只是草草殓埋。这样，妇女既不忍家里人遭到羞辱，又“徒死无益”，只好乖乖地按时返回夫家，至此不落夫家的风气得以革除。

实际上，不落夫家风俗并没有被“革除”。时至清代末期，顺德、番禺等地仍然盛行女子“结拜独身”的风气。番禺县令为此张贴告示，声明严禁。

3.

<sup>①</sup>据《顺德县志·清咸丰、民国合订本》，中山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652页：“李云，字铁桥，浙江山阴人。举人起家。嘉庆十八年任（顺德知县）”。



这种结拜活动，且警告说：“如有违反，定将严惩”：

有一位广东客人来讲，他们那里有一种十分奇怪的风俗。当地的女孩子喜欢在一起结拜为姐妹，结拜之后便互相往来亲密无间，而且大家相约各自独身不再嫁人，不管家里人怎么劝说也不动摇，即使有的被父母强迫嫁了人，最后也会逃出，重新回到姐妹中间来。因当地有这种风俗，大家也无可奈何。参加结拜的有许多人还是大家闺秀，诗书礼仪无不通晓，不知为什么也热衷此道。这种风俗在广东沙菱一带尤为盛行，当地乡民对此虽十分反感却又无法阻止，只好向官府请愿要求禁止。番禺县令为此贴出告示，严禁这种结拜活动，并严令申明如有违反者，一经告发，必将予以严惩，向时还要追究家属的责任。不知该县的禁令能否煞住此风。

官府一再要求乡民共同革除“不落夫家”的恶习陋俗，但民间似乎对上述“禁令”置若罔闻。无奈之际，地方有识之士也纷纷出谋划策，和官府一起劝禁妇女“不落家”。在番禺简氏宗族的一份资料中，有介绍该宗族一个成员生平的文章《番禺小洲系颉云公》，我们得知颉云公的一项重要的政绩就是率领乡民，联名将因迫于夫家追讨而自杀的妇女告到官府，替丈夫一方打抱不平、讨回公道，最后官府判女方咎由自取，死了也是白死，因此“陋习遂革”<sup>①</sup>：

其乡联二十四乡，名曰彬社，乡俗之女，其陋习，归宁不返，如忿之，则归死夫家，其女家诬讼，坐此受累者众矣。公率彬社同人，以乡陋习，联告有司，勒石示禁，俾诬讼不行，陋习遂革。

看来官府使出的各种招数并没有完全奏效。到民国时期，不落夫家之风不但没有革除，而且愈演愈烈。不得已，民国十四年（1925年）10月13号《广州共和报》第四页登载：“讨不落家妇女檄”<sup>②</sup>一文，公开讨伐这种使夫婿“绝嗣”、“终身鳏抱”的“恶行”，全文如下：

<sup>①</sup>转引自萧凤霞：《妇女何在？抗婚和华南地域文化的再思考》，《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6年，春季卷，总第14期。

<sup>②</sup>佛山市档案馆民国档案：全宗号1，目录号2，案卷号2

